

中共安徽理工大学人工智能学院委员会

智能发〔2023〕10号



关于印发《人工智能学院教师对接本科生加强科学研究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党支部，团委，各系，办公室，实验中心：

《人工智能学院教师对接本科生加强科学研究的实施办法（试行）》，已经学院党委会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安徽理工大学人工智能学院委员会

2023年4月3日

人工智能学院教师对接本科生加强科学研究的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提升大学本科生科学研究和学科竞赛能力，促进教师研究内容落地实践，进而提升学院科研整体水平，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师与本科生对接工作由院学生工作分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学院教学、科研相关负责人配合，每年度组织1次对接，原则上在每年上半年开展。

第三条 学院内对学科竞赛感兴趣的博士、硕士教师均可参与。“三助一辅”和担任学生班主任教师必须参加。参与的学生对象主要是大一至大三年级学生，大二年级学生为主。

第四条 对接工作以“双选”形式开展，学院确定好教师及其研究内容后，学生根据兴趣报名，教师挑选学生，组成科研小组，每个小组学生2—5名，教师作为小组的指导老师。

第五条 科研小组由指导老师负责管理，每年吸纳新同学进组，对学习不踏实、科研不投入的学生有权直接排除出组。

第六条 科研小组需认真学习大学生“挑战杯”竞赛、“互联网+”竞赛、电子设计竞赛、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数学建模竞赛等系列竞赛知识以及质量工程项目、论文撰写等知识，结合指导教师科研方向，确定内容。

第七条 科研小组研究内容应具有持续性，锚定目标，长期在一个方向用力，久久为功，争取在竞赛、项目、论文等方面

取得成绩。

第八条 教师指导学生情况作为评先评优、考核评价等重要参考。指导学生参加竞赛并获奖的，依据《安徽理工大学“挑战杯”竞赛项目扶持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校院文件予以奖励。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院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1.人工智能学院学生对接教师科研申请表（教师）
1.人工智能学院学生对接教师科研申请表（学生）
2.人工智能学院教师对接学生情况汇总表

附件一：

人工智能学院学生对接教师科研申请表 (教师)

教师姓名		所在系(中心)	
手机号码			
拟对接学生数			
研究方向(内容)			

附件二：

人工智能学院学生对接教师科研申请表 (学生)

学生姓名		专业班级	
所在宿舍		手机号码	
拟对接教师			
教师研究方向			
个人特长(软硬件能力和动手实践能力)			
对科研题目的认识			

人工智能学院教师对接学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教师姓名及联系方式	学生姓名	学生所在班级	学生联系方式	科研题目	备注
1						
2						
3						
...						